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5 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研股份”）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6〕第 113 号），公司按照问询函的要求，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逐个对问题进行研究及核查，现将具体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 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3,828.10 万元，同比下降 4.01%，归母净利润为 4,313.21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42,507.71 万元，亏损规模持续扩大。请你公司：

（1）结合行业环境、公司竞争力、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后续经营安排等内容，说明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多年出现大额亏损的原因，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结合航空航天飞行器零部件业务的市场行情、定价标准、业务模式、主要客户、收入确认方式、公司的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行业地位、可比公司情况等，分析说明业务毛利率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应收入及成本确认是否准确。

（3）结合收入确认季节性特征、期末收入确认情况及依据、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你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明显低于其他季度的原因及合理性，收入确认时点是否准确。

【回复】

(1) 结合行业环境、公司竞争力、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后续经营安排等内容，说明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多年出现大额亏损的原因，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025 年是公司实施司法重整、谋求涅槃重生的关键攻坚期。面对资金短缺、市场预期偏弱及行业周期下行的多重压力，公司坚持将保障经营连续性与系统稳定作为首要任务，全力稳住核心团队与供应链基本，确保农牧机械+航空航天（高端装备制造）双主业平稳运行。报告期内，得益于重整收益加持，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 4,313.21 万元，成功扭亏为盈。但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63,828.10 万元，同比微降 4.01%，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42,507.71 万元，主业经营尚未摆脱亏损困境。分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新研股份（合并） | | | 航空航天板块 | | | 农机板块 | | |
|------------------------|------------|------------|----------|------------|------------|---------|-----------|-----------|---------|
| | 2025 年 | 2024 年 | 同比增减（%） | 2025 年 | 2024 年 | 同比增减（%） | 2025 年 | 2024 年 | 同比增减（%） |
| 营业收入 | 63,828.10 | 66,491.75 | -4.01 | 9,844.98 | 13,270.57 | -25.81 | 53,983.12 | 53,221.18 | 1.4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313.21 | -31,856.79 | 113.54 | -6,335.20 | -29,869.83 | - | 26.89 | 715.60 | -96.24 |
| 非经常性损益 | 46,820.92 | 415.00 | 11182.15 | 33,400.03 | -64.30 | - | 734.45 | 636.91 | 15.3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2,507.71 | -32,271.79 | -31.72 | -39,735.23 | -29,805.53 | -33.31 | -707.56 | 78.69 | -999.17 |

一、航空航天板块多维度亏损原因分析

（一）行业环境、公司竞争力、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1、航空航天板块行业环境

2020-2025 年，航空航天零部件行业面临多重挑战，特别是 2023-2024 年行业整体增速放缓，部分企业出现亏损：

一是军工行业“十四五”中期调整导致订单交付节奏变化：2023-2024 年军工行业进入“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期，部分项目审批和交付节奏放缓，主机厂产能爬坡不及预期，上游零部件供应商订单量和交付量均受到影响；

二是全球航空制造业供应链持续紧张：疫情后全球航空供应链恢复缓慢，钛合金、高温合金等关键原材料供应短缺且价格上涨，波音、空客等国际航空巨头交付延迟，影响了国内转包业务的订单量和交付进度。

从行业未来发展空间与前景来看：航空航天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五五”期间将受益于国防现代化建设加速、民用大飞机批量交付、商业航天产业化落地和低空经济政策红利释放四大核心驱动力，行业将保持 12%以上的年均复合增长率。

一是国防现代化建设持续推进，军用航空装备需求旺盛。中国航空工业发展研究中心 2026 年 3 月发布的《军用航空装备市场预测报告（2026-2030）》指出，“十五五”期间我国国防预算将保持 7%-8%的稳定增长，军用航空装备作为重点投入领域，市场规模将快速扩大。报告预测，我国军用航空零部件市场规模将从 2025 年的 447 亿元增长到 2030 年的 812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 12.7%。2026 年以来，歼-20、歼-35、运-20 等主力机型交付量同比增长 60%以上，上游零部件供应商订单量显著增加，行业景气度持续上行；

二是民用航空市场迎来爆发期，国产大飞机产业链全面受益。中国商飞 2026 年 5 月发布的《中国商飞市场预测年报（2026-2045）》显示，未来 20 年中国航

空运输市场将接收 9682 架喷气客机，价值约 1.5 万亿美元，其中单通道客机占比超过 70%。截至 2026 年 5 月，C919 国产大飞机累计订单已超过 1200 架，2026 年交付量预计达到 80-100 架，2030 年将提升至 250-300 架，带动数千亿元的零部件市场需求。长江 1000A 国产航空发动机已累计完成 6142 小时极限测试，预计 2028 年实现批量装机，进一步打开产业链增长空间；

三是商业航天进入产业化元年，市场规模快速扩张。中国航天科技集团 2026 年 4 月发布的《中国商业航天发展白皮书（2026）》显示，2025 年我国商业航天核心产业规模突破 1.02 万亿元，同比增长 28.9%，商业发射次数达到 50 次，占全国宇航发射总数的 54%。白皮书预测，2026-2030 年中国商业航天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3.5%，到 2030 年有望突破 2.9 万亿元。低轨卫星互联网、可重复使用火箭、太空旅游等领域将成为核心增长点，带动航空航天零部件需求大幅增长；

四是低空经济政策红利释放，打开行业增长新空间。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门 2026 年 2 月联合印发《关于加强信息通信业能力建设支撑低空基础设施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到 2027 年全国低空公共航路地面移动通信网络覆盖率不低于 90%，研制不少于 10 项信息类基础设施标准。赛迪研究院 2026 年 2 月发布的《低空经济产业发展白皮书》预测，到 2030 年我国低空经济相关产业规模将突破 2.2 万亿元，其中通用航空、无人机等领域对航空零部件的需求将超过 3000 亿元，成为航空航天产业新的增长极。

2、公司竞争力

公司拥有航空航天高端装备制造形成的技术积累、全工序组建制造能力，具备以下核心优势：

一是打造新兴领域的先发优势：在新兴领域的配套能力上逐步形成了装备先发优势、研发先发优势、项目成功案例优势及适航准入工艺标准、检验标准经验。

二是不断深化的全工序部组件交付能力：公司始终保持技术设备上的领先优势，拥有各类生产、检测等设备 600 余台套，具有强大的生产能力和专业配套能力，同时也在持续完善全工序、全组件交付能力，延长企业产业链和价值环节，增强系统件、部组件的配套能力，提升公司在航空航天、深海、核聚变等产业高质量发展竞争优势，进而努力应对传统优势领域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三是不断打磨精进的管理能力：公司采用先进适用技术，按照精益求精的理念，建立精细高效的管理制度和流程，具有完备的航空航天零部件生产认证资质，通过了 GJB9001C 和 AS9100D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基于 CAPP 系统，实现了数字化工艺管理，数字化测试结果达到了三级。

四是持续夯实制造核心技术及铸就科创荣誉，在航空航天领域形成了多项专利技术，主导产品在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及关键领域填补了国内空白，并参与国家重点科技计划项目 1 项，承研并通过验收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8 项，先后荣获省部级奖项 4 项、市级科技进步奖 2 项、发明专利奖 4 项。

3、航空航天板块同行业公司对比的相关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同行业公司 | 股票代码 | 2025 年度营业收入 | 同比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 同比 |
|--------------|--------|-------------|---------|------------------|----------|
| 航天电器 | 002025 | 581,983.44 | 15.82% | 14,714.32 | -52.73% |
| 广联航空 | 300900 | 101,323.11 | -3.33% | -14,849.73 | -168.26% |
| 派克新材 | 605123 | 354,285.94 | 10.28% | 21,630.04 | -13.13% |
| 行业平均 | | -- | 7.59% | -- | -78.04% |
| 公司航空航 天板块 | 300159 | 9,844.98 | -25.81% | -39,735.23 | -33.31% |

（二）航空航天板块亏损原因分析

航空航天板块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9,844.98 万元，同比下降 25.81%，归母净利润为-6,335.20 万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39,735.23 万元，同比下降 33.31%。

2025 年度经营亏损扩大的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公司处于破产重整阶段，同时受市场行业周期性影响，面临拓客难度上升、订单不足的局面，营业收入持续下滑；而产能利用率不足导致厂房及设备折旧、在岗人工成本、固定制造费用等固定成本无法摊薄，单位生产成本居高不下，主营产品毛利无法覆盖成本费用，因此经营性活动亏损扩大；二是公司近几年资金紧张，背负高额有息负债，利息支出侵蚀利润，叠加逾期债务罚息、涉诉违约金，进一步拉大亏损缺口；三是基于产能利用率不足，大量设备处于闲置或待修停用状态，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评估结果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8,181.82 万元，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1,368.37 万元，短期进一步加大账面亏损，对本期业绩影响较大。

二、农牧机械板块多维度亏损原因分析

（一）行业环境、公司竞争力、同行业公司对比

1、农机行业环境分析

2020-2025 年，我国农机行业经历了从高速增长到深度调整的周期，行业整体盈利能力显著下滑，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

一是“国三升国四”排放标准实施导致需求严重透支：2022 年 12 月 1 日非道路移动机械“国四”排放标准全面实施，引发全行业在 2022 年下半年进入“国三”产品抢装、抢售的窗口期，导致后续需求被严重前置。纵观我国农机市场，政策性透支叠加行业周期下行，导致主要品类产销量普遍承压：报告期内，全国大中型拖拉机产量同比下滑 4.9%，打捆机销量更是骤降 41.41%。公司核心产品——

玉米收获机遭受的冲击尤为剧烈。据农机补贴数据显示，2022年全国玉米收获机销量冲高至7.5万台的异常峰值，而2023年随即断崖式回落至3.7万台左右（同比下滑超50%），2024年至2025年持续在3至4万台的低位区间徘徊，远未恢复至2022年之前的常态水平。

二是粮食价格下行导致农民购机能力及意愿降低：2023年以来，玉米、小麦等主要粮食品种价格持续回落，农民种粮收益下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投资意愿显著降低，对农机价格敏感度大幅提升；

三是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调整影响市场需求：补贴标准逐步下调，部分地区补贴资金到位延迟，进一步抑制了终端需求。

从行业未来发展空间与前景来看：农机装备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核心支撑，行业周期性调整已接近尾声，“十五五”期间将进入政策红利集中释放、产品结构加速升级、出口市场快速扩容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一是国家战略持续强化，政策支持力度空前。国务院2026年6月2日正式印发的《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十五五”规划》明确将“实施农机装备高质量发展行动”列为重点任务，提出到2030年全国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提高到80%以上的核心目标。规划要求全面实行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机优补”“有进有出”和老旧农机报废更新制度，重点支持高端智能、丘陵山区适用农机装备及新能源农机研发应用，同时将农业低空经济纳入先导性产业培育范围。农业农村部数据显示，2026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已提前下达350亿元，较2025年增长12.9%，政策导向清晰指向高附加值产品；

二是市场规模稳步回升，存量更新需求成为核心支撑。根据中国农机工业协会2026年4月发布的《中国农机工业发展报告（2025）》，2025年全国农机工业总产值达到6180亿元，行业已度过“国三升国四”后的最困难时期，2026年一季度主要农机产品销量同比增长11.3%，景气度持续回升。报告预测，

2026-2030 年中国农机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将保持在 6.2%-7.1%，到 2030 年有望突破 7200 亿元。其中，全国每年自然更新换代的农机价值超过 3200 亿元，存量更新需求将成为未来五年市场增长的最稳定动力；

三是产品结构升级加速，高端装备需求爆发式增长。农业农村部农机化司 2026 年 1 月统计数据显示，2025 年我国 100 马力以上大马力拖拉机销量占比已达 38.2%，较 2020 年提升 12.7 个百分点，预计 2030 年将突破 45%；智能农机渗透率从 2020 年的 3.5% 提升至 2025 年的 12.7%，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30% 以上。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预测，新能源农机、精准农业装备等新兴领域将以年均 18% 以上的速度增长，成为行业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是出口市场潜力巨大，全球化布局提速。海关总署 2026 年 1 月发布的数据显示，2025 年，中国农机出口额达到 128.7 亿美元，同比增长 32.3%，其中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额占比超过 65%。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预测，2026-2030 年中国农机出口年均复合增长率将保持在 15% 左右，到 2030 年出口额有望突破 250 亿美元，成为拉动行业增长的重要引擎。

2、公司竞争力

据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统计，公司核心产品中，5 行及以上自走式玉米收获机的市场占有率接近 20%，在行业骨干企业中排名第三；全品类自走式玉米收获机的市场占有率超过 6%，在行业骨干企业中排名第七。与此同时，公司坚持自主创新驱动，在多个细分产品领域实现关键技术突破，成功打破国外品牌长期垄断格局。以辣椒收获机为代表，产品市场占有率超 75%，产销量位居全国首位，成为区域特色农业不可或缺的装备支撑，极大提升了公司行业影响力与品牌影响力。公司产品精准贴合不同区域种植结构与用户实际需求，功能设计高度适配，多项智能化技术填补国内空白，作业效率大幅提升。依托成熟的研发与生产体系，公司产品在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同时，具备显著的价格优势，性价比突出，

有效降低用户投入成本，深受广大农户与农业企业认可。所有设备均由公司统一完成整机装配、性能调试，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同时依托成熟的经销商合作体系，为终端客户提供完善的配套售后服务，形成了技术、生产、品控、服务一体化的核心竞争优势。截至 2025 年末，农机子公司已获得专利授权 197 件，其中发明专利 25 项，实用新型 144 件，外观设计 28 件，专利技术的总体研发水平处于国内领先，部分装备水平达到国际先进。公司始终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与快速迭代能力，持续优化产品性能、推出新机型，不断强化技术壁垒与产品竞争力。凭借技术领先、适配性强、性价比高、迭代迅速等综合优势，公司稳固市场领先地位，积累大量优质客户，为长远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3、农机板块同行业公司对比相关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同行业公司 | 股票代码 | 2025 年营业收入 | 同比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同比 |
|--------|--------|--------------|---------|--------------|----------|
| 一拖股份 | 601038 | 1,082,259.12 | -9.09% | 70,767.45 | -18.37% |
| 中马传动 | 603767 | 91,269.21 | 0.55% | 1,887.49 | -42.30% |
| 威马农机 | 301533 | 79,352.38 | -14.20% | 2,670.14 | -65.14% |
| 行业平均 | | | -7.58% | | -41.94% |
| 公司农机板块 | 300159 | 53,983.12 | 1.43% | -707.56 | -999.17% |

2025 年农机行业营收平均下滑 7.58%、扣非净利润平均降幅 41.94%，行业整体景气偏弱。公司农机板块营收增速优于行业均值，体现公司青贮、特色收获机等细分产品具备市场差异化优势、市场需求韧性较强，但营收规模在对标企业中处于最低水平，规模短板突出。盈利层面，在行业利润整体收缩但尚未亏损的背景下经营效益跑输行业。

（二）农机板块亏损原因分析

农机板块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53,983.12 万元，同比增长 1.43%，归母净利润为 26.89 万元，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707.56 万元，同比下降 999.17%。

农机板块经营性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成本费用大幅增长，其中：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868.78 万元，主要系本年科研项目数量增加，加大研发投入所致；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560.94 万元，主要系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安排，职工薪酬增加所致。二是为应对市场竞争、扩大市场份额，公司调整销售政策，在可控范围内增加优质客户的信用额度，同步应收账款增加，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636 万元。

三、后续经营安排及持续经营能力说明

（一）后续经营安排

2025 年，随着司法重整工作圆满收官，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新疆商贸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资委，成为自治区国资委实际控制下的首家装备制造行业上市企业。此次重整不仅彻底化解了债务危机、优化了资产负债结构，更为公司筑牢了发展根基。

面向未来，公司整体经营体系从“财务修复”转向“产业修复”。继续深耕双主业板块，聚焦高端装备制造行业，稳步推进与控股股东的优势互补与资源联动，致力实现稳健发展。

农机板块：以改善业务盈利能力为核心目标，2026 年将开拓市场、研发创新、降本增效、提质控险作为经营核心抓手，破解成本高、盈利弱的经营难题。依托新疆区位优势与控股股东资源，拓展中亚市场，实现农机走出去。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机型，同时在细分动力和作业场景上持续做深技术迭代，形成专业龙头标签，实现产品升级与全球化必须协同推进。持续拓展优质供应商资源，丰富供应渠道，通过规模化采购、比价议价、优化供应链流程，深挖成本下降空间，打破单一供应依赖，保障零部件供应稳定与性价比；提

前布局核心零部件工装投入，保障生产效率与产品一致性，实现农机业务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航空航天板块：以经营修复为核心目标，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紧抓商业航天、低空经济、可控核聚变等战略机遇，借助国资背景重塑市场信任，提升订单获取能力，系统改善订单结构、产能利用率、固定成本摊薄、工艺附加值和客户层级，向全工序、组件化、配套前置化、深度绑定客户研发方向推进，在能复用现有设备、工艺、客户资源和制造能力的前提下，布局新型赛道。一是推动新兴领域订单规模化交付：全力保障在可控核聚变、商业航天等领域已获得的批量订单按期高质量交付，树立行业标杆案例；同时，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争取在可控核聚变装备、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等新领域获取更多订单，形成“多点开花、梯次接续”的业务格局。二是提升传统业务效能并拓展边界：在保障军品任务的同时，积极拓展 C919/C909 等国产民机的配套份额；优化生产组织与工艺流程，提高大型数控设备、特种工艺产线的利用率。三是深化产能布局与资源协同：依托什邡、北京、沈阳、景德镇等多地制造基地，优化产能配置；积极落实控股股东的战略规划，探索利用新疆的能源、区位与政策优势，围绕高端装备制造进行产业整合与协同，拓展新的发展空间。四是夯实管理基础与风险管控：严格执行精细化成本管控，提升项目盈利水平；巩固重整成果，优化资产结构与财务基本面，为公司健康发展提供保障；强化合规经营与内控体系，确保公司运营稳健。

（二）持续经营能力说明

根据前述亏损原因分析及后续经营安排，公司 2025 年经营性亏损为破产重整期间的阶段性亏损，随着重整完成，财务基本面得到根本性改善，同时双主业定位有良好的行业前景、发展根基及核心竞争力，有清晰的战略规划及经营计划，借助资源协同及区位政策优势，公司有信心迎来跨越式发展，因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结合航空航天飞行器零部件业务的市场行情、定价标准、业务模式、主要客户、收入确认方式、公司的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行业地位、可比公司情况等，分析说明业务毛利率为负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应收入及成本确认是否准确。

【回复】

一、航空航天飞行器零部件业务的市场行情、定价标准、业务模式、主要客户。

公司所处的航空航天制造业是国家战略性高新技术产业，受益于国防现代化建设、低空经济发展及通用航空装备创新等政策支持，行业长期发展前景广阔。2025年，国家持续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航空武器装备升级换代需求旺盛；低空经济作为新质生产力典型代表，相关法规和标准逐步完善，为通用航空装备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商用航空市场稳步复苏，民用飞机零部件及配套装备需求持续增长。同时，行业竞争也日趋激烈，高端制造业集中度提升，头部企业凭借技术、规模优势占据主导地位，中小配套企业面临技术升级、成本控制等多重压力。此外，“十五五”期间军品市场可能面临调整，传统制造业务收入增长承压，行业内企业纷纷加快民用市场拓展和技术创新转型，以应对市场变化。

公司设有专门的市场开发及市场维护队伍，报告期内针对不同的目标客户逐一对接，根据客户产品工艺技术需求、产品生产制造成本及市场行情进行报价投标，中标后获取销售订单。

公司航空航天板块业务主要受公司服务的型号装备的年度订单数量影响，公司参与型号装备数量较多，不同型号装备所处订货周期阶段不同。销售模式主要是在零部件预研和试制阶段全面参与客户的研发试制，从而在相关零部件定型批产阶段迅速获得批产订单。公司设有专门的市场开发及市场维护队伍，报告期内针对不同的目标客户逐一对接。销售订单类型包括预研订单、试制订单及批产订

单。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按客户来料及交付进度要求组织生产，产品制造完工后向客户交付产品。

公司航空航天客户主要是军用飞机主机厂、民用客机分承制厂、航空发动机制造厂以及各类科研院所。主要为客户提供航空航天相关的各类结构零部件的研制、加工、表面处理和组件装配等。

二、收入确认方式

公司对于航空航天业务的收入确认政策为：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在合同规定的验收期内未提出异议，或者客户经验收并在验收单据上签字盖章确认后（验收单据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交接单、产品结算单等），公司确认收入。

三、公司的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行业地位

公司的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全工序和部组件交付能力，先进制造工艺技术研发能力，差异化设备能力，专业化管理团队等，经过多年的投资建设和潜心研发，公司加强建设了全工序加工这一差异化竞争能力，已成为同行业企业中客户范围较广、参与装备型号较多、涉及工艺链价值链较长、产能规模较大的企业之一。

1、打造新兴领域的先发优势

公司提前布局可控核聚变、低空经济、商业航天等新兴赛道，通过专用产线及高端装备投入，搭建定制化复杂装备脉动生产线；同步组建专业研发团队，补齐设计、光学、机电联调等技术能力，具备项目全流程管理和联合研发服务能力，在新兴领域形成装备、研发、案例及工艺标准多重先发优势。

2、不断深化的全工序部组件交付能力

随航空航天配套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以特种工艺产线升级为依托，完善工艺设计、机械加工、钣金、特种焊接、表面处理、检测、装配、安装调试等全工序

生产能力；拥有各类生产检测设备 600 余台套，聚焦难加工材料数控加工、钛合金钣金、特种焊接等核心技术，可提供机电一体化设计、仿真、机加、检测等全链条服务，实现部组件整体交付，延伸产业链价值，提升细分领域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3、不断打磨精进的管理能力

公司推行 7S 现场管理，建立多元化人才评价及多技能人才培养机制；拥有完整航空航天生产资质，通过 GJB9001C、AS9100D 等质量体系及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依托 202 项控制流程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依托 CAPP 搭建数字化工艺知识库，MES 系统全覆盖厂区，实现计划、生产、质量、设备全流程数字化管控，管理流程规范、生产运营高效。

4、技术专利积淀深厚、行业地位突出

公司在航空结构件加工、钛合金薄壁件、精密装配、高精度拼焊等领域形成多项专有工艺及专利技术，部分关键技术填补国内产业链空白。截至 2025 年末，累计专利授权 158 项，参与多项团体及地方标准、承担国家及省级科技项目，在研科创项目充足，斩获多项省市级科技奖项；持续深耕航空、航天、航发主业，强化质量与效率，拓展产业链布局，研发创新及行业配套地位稳固。

5、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情况对比

| 同行业公司 | 股票代码 | 2025 年毛利率 (%) | 2024 年毛利率 (%) | 同比增减情况 |
|-------|--------|---------------|---------------|---------------|
| 航天电器 | 002025 | 30.60 | 38.34 | 下降 7.74 个百分点 |
| 广联航空 | 300900 | 17.42 | 28.95 | 下降 11.53 个百分点 |
| 派克新材 | 605123 | 15.76 | 18.68 | 下降 2.92 个百分点 |
| 行业平均 | | 24.24 | 30.48 | 下降 6.23 个百分点 |
| 公司 | 300159 | -5.55 | 4.05 | 下降 9.60 个百分点 |

报告期公司航空航天板块毛利率变化趋势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基本一致。

四、业务毛利率为负的原因分析

2025年航空航天板块营业收入9,844.98万元，营业成本10,391.29万元，毛利率-5.55%，成本构成主要由材料、人工、折旧、外协和其他成本构成，其中人工成本和折旧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高。公司航空航天零部件业务采用订单生产模式，产品定价、收入确认政策与同行业一致。受航空装备型号排产节奏调整、行业周期性波动叠加公司破产重整带来的影响，订单量明显缩减，产能开工不足；前期投入大量设备，设备折旧为刚性固定支出，设备折旧可以对应到项目的部分记入了存货成本，同时在每期末公司对于存货成本超出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而闲置设备对应的设备折旧计入当期营业成本，进而造成板块毛利率为负。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确认收入、归集各项成本，收入以产品验收交付作为确认依据，材料、人工、折旧、外协等成本均据实入账，闲置资产折旧计提与成本归集口径前后一致，收入及成本确认准确。

(3) 结合收入确认季节性特征、期末收入确认情况及依据、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你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明显低于其他季度的原因及合理性，收入确认时点是否准确。

【回复】

公司分季度收入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财务指标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3,247.14 | 9,962.10 | 27,760.39 | 22,858.4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778.91 | -12,061.88 | -7,283.14 | 28,437.14 |

一、收入确认季节性特征

公司农机板块及航空航天板块收入确认均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尤其农机产品主要为收获机型，销售旺季主要集中在三季度。因此第一、二季度的营业收入占比较小，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占比较高。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存在季节性特征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均为订单定制生产模式，公司产品销售订单承接集中在每年上半年，从接收订单至交付验收的具体耗时需根据产品和客户实际情况而定，一般产品交付集中在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因此，营业收入呈现出季节性特征。

二、期末收入确认情况及依据、期后回款情况等

公司对于农机板块收入确认政策为：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已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验收合格后在交接验收单上签字盖章，公司取得交接验收单及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公司对于航空航天业务的收入确认政策为：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在合同规定的验收期内未提出异议，或者客户经验收并在验收单据上签字盖章确认后（验收单据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交接单、产品结算单等），公司确认收入。

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执行口径保持一贯，本期未发生变更。公司严格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既定收入政策核算确认收入，收入确认时点准确合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占应收余额 34.10%，整体回款质量平稳、回款情况良好。

综上，因具有季节性特征，公司第一、二季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明显低于其他季度是合理的。

2. 2025 年 12 月 30 日，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新疆机械研究院

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年报显示，公司 2025 年度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共计 72,452.18 万元。请你公司：

(1) 结合破产重整条款约定、执行情况等，说明债务重组收益的具体内容及计算过程，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 请具体说明截至回函日尚未完成划转股份的明细情况、对应的未划转原因、是否存在实质障碍，管理人划转相关股份是否符合重整计划安排。

【回复】

(1) 结合破产重整条款约定、执行情况等，说明债务重组收益的具体内容及计算过程，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一、破产重整基本情况及主要条款

(一) 重整程序进展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研股份”）及子公司四川新航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四川新航钛”），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分别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乌鲁木齐中院”）（2025）新 01 破申 382 号、（2025）新 01 破申 38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新研股份及子公司四川新航钛相关重整申请，并于次日作出（2025）新 01 破 245 号、（2025）新 01 破 244 号《决定书》，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和新疆巨臣律师事务所联合担任新研股份及四川新航钛破产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

202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重整期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和四川新航钛科技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乌鲁木齐中院对公司和子公司出具《民事裁定书》（2025）新 01 破 244 号和 245 号，裁定批准公司和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根据

公司《重整计划》，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495,645,923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12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794,775,108 股。转增完成后，新研股份总股本将增至 3,290,421,031 股。其中 1,434,775,108 股股票用于引进重整投资人，产业投资人商贸物流集团以 1.30 元/股受让 500,000,000 股转增股票；财务投资人及其指定主体以 1.70 元/股受让 934,775,108 股转增股票；剩余 360,000,000 股股票通过以股抵债方式清偿新研股份的债务，分配给新研股份的债权人，股票抵债价格为 6.00 元/股。

202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 1,794,775,108 股股票已全部完成转增，登记至管理人开立的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025 年 12 月 29 日，新研股份向管理人提交了《执行报告》，确认按照《重整计划》关于执行完毕标准的相关规定，公司《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

2025 年 12 月 30 日，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见书》，同日，管理人向乌鲁木齐中院提交了《监督报告》，认为新研股份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已符合《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标准。

（二）重整计划核心条款

（1）债权分类与清偿安排

①有财产担保债权

有财产担保债权可在担保财产的市场价值评估值范围内优先清偿，范围以外的债权将调整为普通债权，按普通债权的清偿方式清偿。有财产担保债权优先受偿部分由债务人在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后 30 日内全额现金清偿。

②职工债权、社保债权、税款债权

职工债权、社保债权、税款债权不作调整，将由债务人在重整计划获得法院

裁定批准后 30 日内全额现金清偿。

③普通债权

调整后的普通债权（包括有财产担保债权转为普通债权受偿的部分债权），按以下方案清偿：

每家债权人 5 万元以下（含 5 万元）部分，由债务人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 30 日内现金清偿完毕。该部分现金每家债权人在重整程序中不能重复受领；超过 5 万元部分，5%由债务人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 30 日内现金清偿完毕，95%以新研股份股票抵债进行受偿，抵债价格为 6 元/股（不足 1 股的部分，按 1 股计算，最终以中证登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④劣后债权

劣后债权不作清偿。

⑤预计债权

就预计债权，待其债权最终依法确认后，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清偿条件受偿。

（三）执行完毕的标准

①新研股份

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新研股份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 A. 重整投资人根据重整计划及重整投资协议的约定，全额支付重整投资款；
- B.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资本公积转增股票已向重整投资人/债权人分配，或相应股票已登记预留至管理人指定的证券账户；
- C. 根据重整计划规定应当向债权人现金清偿的债务已经清偿完毕，或所需的现金已预留至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 D. 根据重整计划规定应当支付的破产费用已经支付完毕。

②四川新航钛

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四川新航钛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A.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资本公积转增股票已向债权人分配，或相应股票已登记预留至管理人指定的证券账户；

B. 根据重整计划规定应当向债权人现金清偿的债务已经清偿完毕，或所需的现金已预留至管理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C.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应当支付的破产费用已经支付完毕。

自重整投资人将重整资金支付至管理人指定账户且乌鲁木齐中院向中证登深圳分公司出具协助执行通知书之日起，即可视为新研股份、四川新航钛重整计划执行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已经消除。

二、债务重组收益具体构成内容

本次破产重整形成的债务重组收益，依据重整实际清偿口径，主要为债转股（以股抵债）差额收益合计 72,452.18 万元，即以现金、股权抵偿债务时，抵偿对价公允价值低于重组债务账面原值的差额部分。

三、债务重组收益计算过程

（一）计算依据

以法院最终裁定确认的债权账面余额为重组债务初始账面金额，扣除重整方案实际应付清偿金额，差额确认为债务重组收益。

（二）通用计算公式

债务重组收益总额=重组债务账面原值合计-本次重整实际清偿付出对价合计

实际清偿对价合计=现金清偿金额+转增股本公允价值

（三）分步计算列式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金额 | 备注 |
|----|----|----|
|----|----|----|

| 项目 | 金额 | 备注 |
|-----------------------------|------------|------|
| 一、重组债务账面余额（经法院确认） | | |
| 其中：1.新研股份重组债务账面余额 | 250,812.02 | |
| 2.四川新航钛重组债务账面余额 | 229,353.64 | |
| 3.重复债权 | 183,375.38 | 注释 1 |
| 4.劣后债权 | 165.55 | |
| 5.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债权 | 78,754.63 | |
| 小计（A=1+2-3-4-5） | 217,870.10 | |
| 二、实际清偿对价 | | |
| 其中：1.现金清偿（不含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78,538.93 | |
| 2.债转股（转增股票公允价值）（不含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66,878.99 | 注释 2 |
| 小计（B=1+2） | 145,417.93 | |
| 三、债务重组收益（A-B） | 72,452.18 | |

注释 1：本次重整中，本公司及子公司四川新航钛协同重整，在新研股份层面统一招募重整投资人，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并由全体债权人共享投资款及转增股票偿债资源，偿债资源共同体现了两家重整企业后续的经营价值，无法简单拆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五条，债务人、保证人均被裁定进入破产程序的，债权人有权向债务人、保证人分别申报债权。因此，在乌鲁木齐中院裁决的（2025）新 01 破 245 号之一新研无异议债权裁定书及无异议债权表和（2025）新 01 破 244 号之一新航钛无异议债权裁定书及无异议债权表中存在重复的债权合计 183,375.38 万

注释 2：乌鲁木齐中院裁决的（2025）新 01 破 245 号之一新研无异议债权裁定书及无异议债权表和（2025）新 01 破 244 号之一新航钛无异议债权裁定书及无异议债权表中，累计需以股份偿付合计 232,218,724 股，每股公允价值 2.88 元，合计金额 66,878.99 万元。

关于股票公允价值的计算：

本次重整计算中债转股的公允价格确定为 2.88 元/股，本公司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的除权参考价格进行复核并出具了《关于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结果的专项意见》。具体如下：

除权（息）参考价=[（前收盘价格-现金红利）×转增前总股本+转增股份抵偿公司及协调审理企业债务的金额+重整投资人受让转增股份支付的现金]÷（转增前总股本+抵偿公司及协调审理企业债务转增股份数+重整投资人受让的转增股份数）

鉴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当日（2025 年 12 月 23 日）停牌，股权登记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股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202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即 3.39 元/股。该收盘价高于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平均价 2.45 元/股，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次日一交易日的股票开盘参考价格需要调整。

由于本次重整不涉及现金红利，公式中现金红利为 0.00 元/股，转增前总股本为 1,495,645,923 股，转增股份抵偿及协调审理企业债务的金额 216,000 万元，重整投资人受让转增股份支付的现金为 223,911.77 万元；抵偿公司及协调审理企业债务转增股份数为 360,000,000 股，由重整投资者受让的转增股份数为 1,434,775,108 股，向原股东分配导致股份增加数为 0 股。根据上述除权（息）参考价公式，计算得出的调整后除权（息）价格为 2.88 元/股。

四、会计处理依据

（一）《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债务重组的相关规定

《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年修订）第十条规定：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应当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年修订）第十一条的规定，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应当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债务人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应当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

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应当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应用指南进一步规定计入“投资收益”科目)。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第十二条规定：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企业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之问题“1-20 债务重组收益的确认”：“对于上市公司因破产重整而进行的债务重组交易，由于涉及破产重整的债务重组协议执行过程及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上市公司通常应在破产重整协议履行完毕后确认债务重组收益，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上述重大不确定性已经消除”。

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破产重整相关事项》(2025 年 3 月 14 日)：“第十条 上市公司不得在重整计划实施的重大不确定性消除前，提前确认债务重组收益。在判断重整计划执行过程及结果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时，上市公司应当综合考虑以下事实和情况：

1、全体重整投资人是否按照重整计划约定将认购股份的全部款项支付至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管理人账户；

2、债权人是否已按重整计划获得偿付或者偿付给债权人的偿债资源是否已划转到管理人账户；

3、根据重整计划新取得的股份是否已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登记过户并披露；

4、其他与判断重整计划执行过程及结果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实和情况。”

(二) 公司的执行情况

1、债务重组确认时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

公司全体重整投资人已经按照重整计划约定将认购股份的全部款项支付至管理人账户；按照重整计划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已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登记过户并披露；债权人已按重整计划获得偿付或者尚未领受和需清偿债权人的现金及股票偿债资源已划转到管理人账户；故公司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重整计划实施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已经消除，相关负债现时偿付义务已经实质性解除，满足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2、用于抵债的转增股票公允价值计量符合准则要求

公司选取股份完成过户当日二级市场收盘价格测算抵债股权总价值，公允价值取值有客观市场报价支撑，计量方法为会计准则明确规定，公允金额测算依据充分；未通过人为调整股价、按面值计价等方式操纵重组收益金额，计量合规。

3、重组收益核算科目列报符合现行准则规定

根据 2019 修订版《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债务人发生的债务重组利得计入投资收益-债务重组收益。公司将本次破产重整形成以股抵债形成的差额收益在投资收益核算，科目归集、报表列报口径与准则规定一致，列报处理合规。

综上，公司在本次重整过程中涉及的终止债务确认时点的判断、重整损益的计算过程及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 请具体说明截至回函日尚未完成划转股份的明细情况、对应的未划转原因、是否存在实质障碍，管理人划转相关股份是否符合重整计划安排。

【回复】

根据 2025 年 12 月 23 日乌鲁木齐中院裁决的 (2025) 新 01 破 245 号之一新

研无异议债权裁定书及无异议债权表和（2025）新 01 破 244 号之一新航钛无异议债权裁定书及无异议债权表中，除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债权外，外部债权累计需以股份偿付合计 232,218,724 股。截至本回函日，已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和 2026 年 4 月 13 日累计划转股票 212,328,615 股，占偿付总额的 91.43%，未完成划转股份合计 19,890,108 股（其中共有 45 户债权人涉及 19,426,594 股正在办理第三批划转，已于 2026 年 6 月 3 日由管理人提交至中国结算进行证券账户核验，核验无误后即可按程序办理股份划转；尚有 34 户债权人涉及 463,514 股未在指定债审系统提交证券账户信息）。

股票尚未完成划转主要系因债权人人数众多，公司与管理人需逐户通知收集、核对证券账户信息并办理非交易过户登记手续，工作流程复杂、耗时较长。尚未纳入第三批次划转的原因为债权人尚未提供股票证券账户，公司将继续督促债权人进行证券账户的系统录入，将在下一批进行股份划转。

管理人划转相关股份符合重整计划安排，未完成划转的股票划转均不存在实质障碍，公司与管理人正在加快推进相关股份的划转。

3.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29,879.84 万元，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6,956.11 万元，转回或转销 4,341.35 万元。请你公司：

（1）分业务列示存货前五大供应商信息，包括采购内容、金额、时间等，并结合采购价格公允性、是否为关联方采购等，说明采购业务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2）结合存货的类别、库龄、成新率、市场需求、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或合同价格、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测试过程等情况，说明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测算过程，重要假设及关键参数的选取标准与 2024 年相比是否

存在较大变化，如是，说明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谨慎、充分，与同行业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3) 结合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转回或转销时间、依据、计算过程和判断标准，说明转回或转销的原因及合理性，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准确

【回复】

(1) 分业务列示存货前五大供应商信息，包括采购内容、金额、时间等，并结合采购价格公允性、是否为关联方采购等，说明采购业务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资质、质量、价格、服务的评测，建立了供应商库。日常采购结合年度订单及生产需求向多家供应商询价比价，择优确定合作单位并签订正式采购合同。采购定价参照同期市场行情协商确定，价格具备公允性；本期两个业务板块前五大供应商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采购交易真实发生、具备完整业务链条，采购业务具有合理商业实质。

两个板块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一、农机板块存货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 序号 | 供应商 | 采购金额 (万元) | 物料名称 | 是否为关联方 |
|----|----------------|--------------|--------|--------|
| 1 |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6,852.88 | 玉柴发动机 | 否 |
| 2 | 温岭市明华齿轮有限公司 | 1,963.26 | 变速箱 | 否 |
| 3 | 新疆西北永安贸易有限公司 | 1,409.38 | 钢材 | 否 |
| 4 | 乌鲁木齐亿彪腾辉商贸有限公司 | 1,180.40 | 钢材 | 否 |
| 5 | 洛阳开创车桥有限公司 | 973.39 | 后驱动桥总成 | 否 |

| | | | |
|-----|-----------|--|--|
| 合 计 | 12,379.31 | | |
|-----|-----------|--|--|

二、航空航天板块存货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 序号 | 供应商 | 采购金额 (万元) | 物料名称 | 是否为关 联方 |
|----|----------------|--------------|------|------------|
| 1 | 兰州兰石超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 1,334.80 | 材料 | 否 |
| 2 | 成都天煜蕙翔化工有限公司 | 328.58 | 材料 | 否 |
| 3 | 成都兴蓉鑫不锈钢有限公司 | 252.41 | 材料 | 否 |
| 4 | 成都天鹰盛世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 250.02 | 材料 | 否 |
| 5 | 景德镇永信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 216.61 | 模具 | 否 |
| | 合 计 | 2,382.42 | | |

(2) 结合存货的类别、库龄、成新率、市场需求、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或合同价格、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测试过程等情况，说明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测算过程，重要假设及关键参数的选取标准与2024年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变化，如是，说明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谨慎、充分，与同行业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回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对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

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本期存货减值测试所采用的估值依据、测算逻辑、关键参数选取标准与 2024 年保持一致，未发生较大变化，会计估计政策前后保持一致。

一、航空航天板块

（一）存货及跌价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存货项目 | 2025 年度 | | | 2024 年度 | | |
|------------------|-----------|----------|----------|-----------|----------|----------|
| | 存货余额 | 跌价准备 | 计提比例 (%) | 存货余额 | 跌价准备 | 计提比例 (%) |
| 原材料 | 3,167.05 | 2,190.86 | 69.18 | 3,255.98 | 2,038.14 | 62.60 |
|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 - | - | - | 5.24 | - | - |
|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 5,909.90 | 2,165.98 | 36.65 | 3,913.33 | 1,543.51 | 39.44 |
| 产成品（库存商品） | 10,667.94 | 2,961.46 | 27.76 | 3,989.01 | 2,100.39 | 52.65 |
| 发出商品 | 4,185.31 | 2,084.49 | 49.80 | 3,766.25 | 1,904.88 | 50.58 |
| 其他 | 7.79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23,937.99 | 9,402.79 | 39.28 | 14,929.81 | 7,586.93 | 50.82 |

截至 2025 年末，航空航天板块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9,402.79 万元，整体计提比例 39.28%。其中原材料跌价准备余额 2,190.86 万元，计提比例 69.18%；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跌价准备余额 2,165.98 万元，计提比例 36.65%；产成品跌价准备余额 2,961.46 万元，计提比例 27.76%；发出商品跌价准备余额 2,084.49 万元，计提比例 49.80%。

公司存货以满足日常生产及订单交付的一年内正常周转存货为主体，周转周期与航空航天行业生产交付节奏相匹配；少量存货受行业定制配套属性、客户订

单阶段性排布影响，存续周期相对偏长。公司存货仓储保管规范、存放条件完好，常规原材料及周转物资实物状态完好、成新率良好；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及产成品均严格按照客户技术标准组织生产备货，规格性能仍可匹配现有执行订单技术要求；存续周期较长存货实物未发生损耗变质，仅因型号配套节奏放缓导致内部复用周期拉长。

公司航空航天业务为订单定制生产模式，产品定价以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价格为依据；通用原辅材料定价参考行业公开市场报价、供应商长期协议价价格确定。

(二)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的相关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同行业公司 | 股票代码 | 期末存货余额 | 期末跌价准备 | 期末存货净值 | 期末计提比例 |
|-------|--------|------------|-----------|------------|--------|
| 航天电器 | 002025 | 264,818.38 | 15,735.06 | 249,083.32 | 5.94% |
| 广联航空 | 300900 | 86,403.73 | 4,471.44 | 81,932.30 | 5.18% |
| 派克新材 | 605123 | 140,644.29 | 10,480.48 | 130,163.81 | 7.45% |
| 行业平均 | | 163,955.47 | 10,228.99 | 153,726.48 | 6.19% |
| 公司 | 300159 | 23,937.99 | 9,402.79 | 14,535.20 | 39.28% |

航空航天板块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前期固定资产特别是机器设备投资规模较大，每年折旧金额较高，2025年度受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因素和客户订单需求节奏调整影响，营收规模有所下降，产能利用率不足，造成部分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高于可变现售价，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对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综上，公司存货确认、计量及减值测试流程规范，对积压、滞销及对应亏损合同的存货均按准则要求完成减值测试，足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计提审慎、充分；减值测试方法前后期保持一致，期末存货价值真实

反映公司资产实际状况。

二、农机板块

(一) 存货及跌价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存货项目 | 期末数 | | | 期初数 | | |
|-----------|-----------|-------------------|----------|-----------|-------------------|----------|
|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计提比例 (%)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计提比例 (%) |
| 原材料 | 3,652.05 | 1,119.30 | 30.65% | 4,032.62 | 1,017.35 | 25.23% |
|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 2,123.12 | 257.70 | 12.14% | 1,370.97 | - |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 11,126.02 | 1,614.14 | 14.51% | 10,726.84 | 1,108.00 | 10.33% |
| 受托加工物资 | 1,558.58 | 123.97 | 7.95% | 1,143.67 | 188.48 | 16.48% |
| 合计 | 18,459.76 | 3,115.12 | 16.88% | 17,274.11 | 2,313.83 | 13.39% |

截至 2025 年末，农机板块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3,115.12 万元，整体计提比例 16.88%。其中原材料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119.3 万元，计提比例 30.65%；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257.70 万元，计提比例为 12.14%；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614.140 万元，计提比例 14.51%；其他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23.97 万元，计提比例为 7.95%

公司存货以满足日常生产及订单交付的一年内正常周转存货为主体，周转周期与农机行业生产交付节奏相匹配。公司存货仓储保管规范、存放条件完好，常规原材料及周转物资实物状态完好、成新率良好；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及产成品均严格按照客户技术标准组织生产备货，规格性能匹配现有执行订单技术要求。

公司农机板块业务为订单生产模式，产品定价以公司农机生产成本、历史产品售价、市场同类产品价格综合考量为依据；通用原辅材料定价参考行业公开市场报价、供应商年度协议价格确定。

(二)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的相关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公司 | 股票代码 | 期末存货金额 |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期末存货净值 | 计提比率 |
|------|--------|------------|-------------------|------------|--------|
| 一拖股份 | 601038 | 124,488.13 | 9,718.68 | 114,769.46 | 7.81% |
| 中马传动 | 603767 | 16,936.59 | 833.78 | 16,102.81 | 4.92% |
| 威马农机 | 301533 | 11,881.87 | 374.24 | 11,507.63 | 3.15% |
| | 行业平均 | | | | 7-8% |
| 公司 | 300159 | 18,459.76 | 3,115.12 | 15,344.64 | 16.88% |

农机板块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有一部分滞销积压的农机，新产品要不断的改进、完善、成熟，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综上，公司存货确认、计量及减值测试流程规范，计提充分；减值测试方法前后期保持一致，期末存货价值真实反映公司资产实际状况。

(3) 结合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转回或转销时间、依据、计算过程和判断标准，说明转回或转销的原因及合理性，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准确。

【回复】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原材料 | 3,055.49 | 323.92 | - | 64.40 | 4.85 | 3,310.17 |
| 在产品 | 1,543.51 | 964.70 | - | 10.78 | 73.75 | 2,423.68 |
| 库存商品 | 3,208.40 | 2,187.31 | 65.88 | 885.98 | - | 4,575.60 |
| 发出商品 | 1,904.88 | 3,448.62 | 15.11 | 3,284.12 | - | 2,084.49 |
| 其他 | 188.48 | 31.56 | - | 96.07 | - | 123.97 |
| 合计 | 9,900.76 | 6,956.11 | 80.98 | 4,341.35 | 78.60 | 12,517.91 |

本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为 6,956.1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式为原材料按库龄计提，对库龄超过 1 年的化工类原材料、超过 3 年的其他原材料，在扣除残值之后全额计提跌价准备。对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及在产品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价格与成本之间的差额计提了相应的跌价准备。报告期内转回或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合计 4,341.35 万元，转销的原因是公司领用或销售了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计提跌价准备的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在生产领用、对外销售、项目履约完成并结转存货成本时，同步结转对应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确认和计量是恰当的，对于积压、滞销以及将会导致亏损合同的存货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了减值测试，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减值测试方法前后期一致；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转销依据充分、具备合理性，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准确、审慎合规。

4.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营业外支出 22,057.47 万元，其中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4,065.85 万元，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9,901.57 万元，滞纳金 7,684.39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营业外支出中赔偿金、违约金、罚款支出及滞纳金的具体构成、产生原因，是否充分考虑相关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是否将持续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占比 |
|--------------|-----------|---------|
| 对外捐赠 | 47.00 | 0.21% |
|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 4,065.85 | 18.43% |
|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 9,901.57 | 44.89% |
| 滞纳金 | 7,684.39 | 34.84% |
| 其他支出 | 358.66 | 1.63% |
| 合计 | 22,057.47 | 100.00% |

一、营业外支出具体构成及形成原因

（一）行政性罚款、滞纳金主要构成包括：税款滞纳金、社保医保滞纳金和税务小额行政罚款。产生原因主要是公司因资金紧张问题导致未按期足额缴纳相关税款和社保医保，导致缴费逾期。在破产重整过程中，税务机关已经申报相关债权并经法院裁定按重整计划予以清偿，公司按法院裁定金额计提并据实列支。

（二）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主要构成包括：一是质量及延期交付赔款，产生原因是部分生产项目出现质量问题和未能按合同约定节点交付产品，按协议约定支付相关赔款。二是合同违约金及延期支付利息，产生原因是部分供应商和合作方款项未按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在破产重整过程中，债权人已经申报相关债权并经法院裁定按重整计划予以清偿，公司按法院裁定金额计提并据实列支。三是劳动报酬诉讼纠纷补偿金，产生原因是离职员工的劳动报酬和欠薪纠纷，公司按劳动仲裁及法院判决结果计提并据实列支。四是诉讼相关费用，产生原因是按法院裁定由公司承担的诉讼相关费用，公司按判决结果计提并据实列支。

二、财务报表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罚款、滞纳金、赔偿等非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支出应计入营业外支出，符合会计要素确认条件。公司将与日常经营活动无直接关联的罚款、滞纳金、赔偿及诉讼支出计入营业外支出，完整、真实计入当期损益，已充分考虑各类历史遗留、重整相关及偶发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不存在少计、漏计或延迟确认损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上述罚款、滞纳金、赔偿等非日常经营性活动，主要由历史遗留问题、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引发形成，属于一次性、偶发性、不可重复性支出事项，后续无同类大额支出发生基础，不具备常态化、持续性特征。随着公司破产重整完成，各类债务得以清偿，账面资金充足，后续不会发生类似事项，不会持续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5.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 5,978.97 万元，较期初下降 45.43%。其中，“航空特种工艺上产线”工程进度 90%，2023 年以来持续停滞，已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259.20 万元。

(1) 说明建设该项目的原因及必要性、具体投资计划安排、历年工程进度、已形成资产的具体情况、公司已付款金额及时间，并报备工程立项审批、工程预概算、招投标材料、工程监理月报和施工日志、工程审价报告、项目过程照片等支持性材料。

(2) 按年度列示该项目的前十大工程类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名称、股权结构、成立时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交易金额、采购内容、期末应付/预付金额、期后结算金额、是否涉及法律诉讼等。

(3) 结合该项目长期停工的事实、后续建设计划（如有）及资金来源、周边同类土地市场价格等因素，说明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是否恰当，是否存在项目已实质终止或因市场需求、技术迭

代而永久无法复工的情形，相关减值准备是否充分、及时计提。

【回复】

(1) 说明建设该项目的原因及必要性、具体投资计划安排、历年工程进度、已形成资产的具体情况、公司已付款金额及时间，并报备工程立项审批、工程预概算、招投标材料、工程监理月报和施工日志、工程审价报告、项目过程照片等支持性材料。

一、建设该项目的原因及必要性

2017年，公司作为飞行器零部件集成制造商已参与了先进战机、教练机、运输机、武装直升机等各类型号的关键重要结构件生产及预研，兼具生产和科研任务，具备相关资质，是国防航空装备制造单位高要求飞机零部件研制专业企业，为我国国防航空事业发展作出了有益贡献，并逐步成长为中国最大的飞行器结构件民营配套企业。

航空航天结构件常用材料是铝合金、钛合金、高温合金等，由于其工作环境变化大，容易发生疲劳破坏和脆性破坏，需要对工件进行表面处理，以避免因疲劳强度的降低、氢脆、应力腐蚀、热腐蚀等导致的脆性破坏。作为国内唯一专业化的研制生产飞行器结构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已形成集新材料新工艺研制到工装、模具，直至零件、组件、部件的设计、制造、热处理、检验一体化的系统的产业链，亟须增加表面处理工艺，完善公司产业链，强化行业优势。因此，为完善科研生产能力和条件，填补产业链空白，确保产品科研生产任务按期交付，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和工业发展布局和产业结构调整规划，结合企业自身产业发展规划，积极响应“军民融合”的号召，配合国防航空航天事业建设，当时确定在已有厂区旁新征地建设“航空航天特种工艺生产线（项目）”。项目通过引进高性能设备建设特种工艺生产线，增强企业的科研生产能力、提升企业产品表面处理工艺技术水平，进一步提升、扩大研发制造能力和全工序交付能力，促进

公司产品在生产上规模、上品种、上档次，为我国航空航天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综上，在上述背景下公司建设该项目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①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规划要求；②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规划要求；③项目的建设是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的需要；④项目的建设是增强企业竞争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举措。

二、具体投资计划安排、历年工程进度、已形成资产的具体情况、公司已付款金额及时间

该项目原计划总投资 30,000.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 5,351.00 万元、设备购置 18,660.00 万元、安装工程 1,339.00 万元，其他费用 4,150.00 万元，流动资金 500.00 万元；原计划建设期为 2017 年 5 月—2020 年 12 月，共 44 个月。

公司 2017 年开展项目前期筹备，完成环境影响评价、环评监测及项目土地购置，落实项目用地及前期合规基础手续；2018 年完成项目可研、勘察、测绘、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房屋鉴定等技术咨询，办理防空地下室、天然气配套等前期手续，齐备开工前置条件；2019 年进入建设高峰期，实施厂房主体、设备基础土建施工，推进锅炉房、空压站、配电等安装工程；批量采购表面处理、涂装及检测核心设备，同步开展监理、审计、安评、职评等配套服务；2020 年：继续完成剩余设备采购安装、配电及消防配套工程，推进工程监理与结算审计，项目主体土建及主要设备安装基本落地；2021 年：补齐配套设备及测绘、测量、节能、环评、安全职业卫生等专项评价验收资料；2022 年：完成剩余生产线设备配套及化学品库地勘、设计、施工、造价审计等收尾工作，完善各类专项验收手续。房屋建筑物竣工验收转固；2023 年起，受公司资金持续紧张影响，暂停该项目的后续整体工程全面建设，仅就急需的生产线继续完成建设，达到可使用状态的生产线验收转固使用。截至问询函回复日，部分生产线后续收尾及验收工

作仍处于暂停状态。

报告期末，本项目已形成的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11条航空航天特种工艺生产线及配套检测、辅助设备 etc，其中：房屋建筑物原值 10,301.93 万元，净值 9,322.43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6,965.82 万元，净值 4,377.75 万元；在建工程 4,550.04 万元，净值 3,290.84 万元；其他辅助设施原值 3,185.56 万元，净值 1,999.57 万元。

从 2017 年-2025 年末，公司建设该项目累计已付款金额 27,447.86 万元。

(2) 按年度列示该项目的前十大工程类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名称、股权结构、成立时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交易金额、采购内容、期末应付/预付金额、期后结算金额、是否涉及法律诉讼等。

【回复】

该项目的前十大工程类供应商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股权结构 | 成立时间 | 交易金额 (不含税) | 年份 | 采购/施工内容 | 截至 2025 年期末 应付/ 预付金 额 | 期后 (2026 年) 结 算金额 |
|----|----------------------|--|-----------|---------------|------|------------|--------------------------------------|----------------------------|
| 1 | 四川亿赛 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 四川泓腾科技有限 公司 77.05%、张远 刚 10.5%、马涛 10%、 四川省国际信托投 资公司 2.45% | 1998/8/24 | 7,675.49 | 2019 | 厂房主 体工程 | 242.36 | - |

| | | | | | | | | |
|---|----------------|---------------------------------|------------|--------|------|---------------|------|---|
| 2 | 四川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 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 100% | 1980/10/20 | 909.09 | 2019 | 锅炉房, 空压站等安装工程 | 7.66 | - |
| | | | | 15.37 | 2020 | 锅炉房, 空压站等安装工程 | - | - |
| 3 | 什邡市凌云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 尹太雪 87.16832%、 梁庭颖 12.83168% | 2001/7/11 | 458.72 | 2019 | 设备基础 | - | - |
| | | | | 168.86 | 2020 | 设备基础 | | |
| 4 | 四川新世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宋小春 50%、郭武忠 50% | 2014/8/7 | 385.63 | 2019 | 低压配电安装工程 | 5.99 | - |
| | | | | 9.79 | 2020 | 消防电源配电安装工程合同 | | |
| 5 | 德阳明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 四川蜀能电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 2000/9/6 | 392.5 | 2019 | 高低压配电安装工程 | - | - |
| 6 | 绵竹市长 | 四川林辰实业集团 | 1989/5/16 | 161.13 | 2022 | 消费水 | - | - |

| | | | | | | | | |
|----|----------------------|--|-----------|--------|------|-------------|------|---|
| | 城建筑有限公司 | 有限公司 55%、薛兴光 35%、杨代金 10% | | | | 泵及化学品库 | | |
| 7 | 中航长沙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中航建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 | 1992/7/8 | 122.64 | 2018 | 施工图设计费 | - | - |
| 8 | 四川同佳监测有限责任公司 | 潘强 80%、刘安全 5%、刘诗颖 5%、宋联吉 5%、高朗 5% | 2007/1/19 | 102.65 | 2020 | 在线监测设备采购安装费 | - | - |
| 9 | 什邡华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四川华星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40%、什邡市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四川乾裕贸易有限公司 30% | 1999/7/6 | 56.36 | 2018 | 天然气供气工程安装 | - | - |
| 10 | 四川蓉科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什邡分公司 | 余作强 84.5%、叶大云 5%、徐忠全 4.5%、岳元杰 3%、付小川 1.5%、李君清 1.5% | 2011/5/12 | 29.71 | 2019 | 工程监理费 | 6.73 | - |
| | | | | 21.22 | 2020 | 工程监理费 | | |
| | | | | 2.43 | 2020 | 工程监理费 | | |

从上述各供应商股权结构情况来看，该项目各工程类供应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董监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目前公司与上述各工程类供应商在该项目业务合同中不存在法律诉讼纠纷。

(3) 结合该项目长期停工的事实、后续建设计划(如有)及资金来源、周边同类土地市场价格等因素,说明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是否恰当,是否存在项目已实质终止或因市场需求、技术迭代而永久无法复工的情形,相关减值准备是否充分、及时计提。

【回复】

一、该项目长期停工的事实、后续建设计划(如有)及资金来源

公司持续关注航空航天下游行业发展趋势,结合终端客户招投标动态及在手框架订单落地节奏,定期对项目投入产出效益复盘论证工作。在充分测算产品售价、单位制造成本、边际收益、投资回收期等关键指标,经综合研判项目经济效益具备可行性后,依托自有资金,按照轻重缓急分阶段、分批次筹措资金逐步开展剩余产线收尾施工及设备安装调试工作;针对经效益测算、市场研判后,短期内缺少对应落地订单支撑、投产之后难以实现合理盈利回报的在建产线,公司不再新增工程及设备资金投入,持续落实在建项目现场安防、设备防腐等常态化管护措施,妥善保全在建资产,待下游市场需求回暖、配套订单落实到位、盈利条件满足时,再另行评估择机启动复工建设。

二、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所采用的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的在建工程,为设备安装工程,本次评估机构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可收回金额,其中公允价值的测算方法采用成本法。

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其中公允价值=重置全价(不含税)-实体性贬值-经济性贬值

处置费用=产权交易服务费+增值税附加税+印花税

三、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1. 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调试费+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进项税

(1) 设备购置费

设备购置费为评估基准日设备出厂价，主要通过向生产厂家询价、或查阅同类设备报价资料确定。

(2) 运杂费

设备运杂费包括从发货地到产权持有人所发生的装卸、运输、保管及其他有关费用，通常采用设备基价的一定比率计算，计算公式：

设备运杂费=设备购置价×设备运杂费率

(3) 基础费、安装调试费

基础费=设备购置费×基础费率

安装调试费=设备购置费×安装调试费率

对于设备的基础费及安装调试费率，根据《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设备合同中约定内容综合确定。

(4) 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率

前期及其他费用包括项目建设管理费、环境影响咨询费、前期工程咨询费、勘察设计费、工程监理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该项目的具体情况，本次评估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根据国家有关取费标准的规定计算。

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费)×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率

(5)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按照委估工程项目的合理建设工期，参照评估基准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以设备购置费、安装调试及基础

费、前期及其他费用等总和为基数按照资金均匀投入计取。则：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调试费+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
×同期贷款利率×建设周期/2

(6) 可抵扣进项税

可抵扣进项税=设备购置费×税率/(1+税率)+(运杂费+基础费+安装调试
费)×税率/(1+税率)+可抵扣进项税的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税率/(1+税率)

2. 实体性贬值率

采用年限法与现场观察法分别测算其理论成新率和观察法成新率,加权平均
求得其综合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年限法理论成新率×40%+观察法成新率×60%

3. 经济性贬值率

经济性贬值是指由于外部条件变化引起资产收益、资产利用率发生具有持续
性的减少、下降或者闲置等而造成的资产价值损失。

经济性贬值率=(1-产能利用率^x)×100%

x: 规模经济效益指数(通常取0.6-0.8)

本次产能利用率参照国家统计局2025年平均规模以上工业产能-专用设备
制造业利用率确定。

4. 处置费用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
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产权交易服务费以成交资产金额为计数基础,采用差额定额累计制计算,各
项资产的挂牌交易费用按单项设备公允价值占模拟交易全部资产公允价值的权
重分摊挂牌交易费用。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增值

税税额为计算基础。

综上，评估机构针对该在建工程所选取的评估方法及关键参数选取恰当，该在建工程项目不存在项目已实质终止或因市场需求、技术迭代而永久无法复工的情形，相关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及时。

6.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80,600.96 万元，较期初下降 20.57%。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转入机器设备 2,657.26 万元，处置或报废机器设备 17,878.00 万元。请你公司：

(1) 说明报告期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内容、投资规模、开工时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累计投入金额、转入时点及依据等。

(2) 说明报告期内计提机器设备减值的具体测算过程，对比本期减值测算方法、关键参数选取等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的测算指标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请说明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

(3) 说明相关资产减值迹象出现时点及判断依据，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合理，并说明相关资产减值迹象是否前期已经出现，前期未针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1) 说明报告期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内容、投资规模、开工时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累计投入金额、转入时点及依据等。

2025 年度，公司在建工程转入机器设备 2,657.26 万元，其中航空航天板块在建工程转入机器设备 2,080.96 万元，农机板块在建工程转入机器设备金额为 576.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固定资产名称 | 投资规模 (含税) | 开工时间 | 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时 间 | 累计投入 金额(不含 税) | 转固时点 | 转固时点依据 |
|----|----------------|--------------|------------|---------------------|---------------------|-----------|--------|
| 1 | 专用平衡吊梁 | 8.41 | 2024/12/17 | 2025/1/31 | 8.41 | 2025/1/31 | 设备验收入库 |
| 2 | 数控单柱立式车 床 | 19.64 | 2023/12/31 | 2025/5/31 | 19.64 | 2025/5/31 | 设备验收入库 |
| 3 | 数控机床设备 | 23.55 | 2025年1月 | 2025/1/1 | 20.84 | 2025/1/31 | 设备验收入库 |
| 4 | 综合加工中心机 | 42.17 | 2025年1月 | 2025/5/8 | 37.32 | 2025/5/8 | 设备验收入库 |
| 5 | 综合加工中心机 | 42.17 | 2025年1月 | 2025/5/8 | 37.32 | 2025/5/8 | 设备验收入库 |
| 6 | 钛合金热成形机 | 198.46 | 2025年1月 | 2025/7/17 | 175.63 | 2025/7/28 | 设备验收入库 |
| 7 | 龙门高速五轴加 工中心 | 1,196.75 | 2025年1月 | 2025/7/28 | 1,059.09 | 2025/7/28 | 设备验收入库 |
| 8 | 铸铁平台2件 | 3.25 | 2025年1月 | 2025/7/28 | 2.88 | 2025/7/28 | 设备验收入库 |
| 9 | 立式综合加工中 心机 | 31.52 | 2025年1月 | 2025/8/11 | 27.89 | 2025/8/11 | 设备验收入库 |
| 10 | 电阻点焊机 | 6.67 | 2025年1月 | 2025/8/11 | 5.91 | 2025/8/11 | 设备验收入库 |
| 11 | 单相交流电焊机 | 0.92 | 2025年1月 | 2025/8/11 | 0.81 | 2025/8/11 | 设备验收入库 |
| 12 | 配电柜9件 | 2.24 | 2025年1月 | 2025/8/11 | 1.98 | 2025/8/11 | 设备验收入库 |
| 13 | 薄壁焊接系统 | 72.60 | 2025年1月 | 2025/8/11 | 64.25 | 2025/8/11 | 设备验收入库 |
| 14 | 五轴联动镗铣加 工中心 | 129.86 | 2025年1月 | 2025/8/11 | 114.92 | 2025/8/11 | 设备验收入库 |
| 15 | 热成型设备 | 204.00 | 2025年1月 | 2025/8/11 | 180.51 | 2025/8/11 | 设备验收入库 |
| 16 | 热成型设备 | 1.62 | 2025年1月 | 2025/8/13 | 1.43 | 2025/8/13 | 设备验收入库 |

| 序号 | 固定资产名称 | 投资规模 (含税) | 开工时间 | 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时 间 | 累计投入 金额(不含 税) | 转固时点 | 转固时点依据 |
|--------------------------|------------------------------|--------------|-----------|---------------------|---------------------|----------------|--------|
| 17 | 定梁龙门加工中 心设备 | 176.64 | 2025年1月 | 2025/8/13 | 156.32 | 2025/8/13 | 设备验收入库 |
| 18 | 自制检测工装设 备 | 8.31 | 2025年1月 | 2025/12/29 | 7.35 | 2025/12/2 9 | 设备验收入库 |
| 19 | 卧式加工中心 | 158.46 | 2025/6/10 | 2025/9/23 | 158.46 | 2025/9/23 | 项目验收合格 |
| 航空航天板块在建工程转 入机器设备合计金额 | | 2,327.24 | --- | --- | 2,080.96 | --- | --- |
| 20 | 智能农机装备电 气液压控制系统 试验平台建设 | 576.29 | 2024年7月 | 2025年12月 | 576.29 | 2025年12 月 | 项目验收合格 |
| 农机板块在建工程转入机 器设备合计金额 | | 576.29 | --- | --- | 576.29 | --- | --- |

(2) 说明报告期内计提机器设备减值的具体测算过程，对比本期减值测算方法、关键参数选取等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的测算指标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请说明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

【回复】

一、计提机器设备减值的具体测算过程

本公司的机器设备存在开工不足的情形，本年度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机器设备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与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并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期减值测算方法、关键参数选取等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的测算指

标的差异对比

| 项目 | 减值测算方法 | 关键参数 |
|------|----------------|------------------------------------|
| 以前年度 |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重置成本、成新率（实体性贬值）、处置费用 |
| 本期 |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重置成本、成新率（实体性贬值）、处置费用、经济性贬值率（经济性贬值） |
| 结论 | 不存在差异 | 本年度多考虑经济性贬值率因素 |

本期和以前年度评估测算方法选取均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可收回金额，其中公允价值的测算方法均采用成本法。成本法是指按照重建或者重置被评估对象的思路，将重建或者重置成本作为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基础，扣除相关贬值，以此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以及影响其价值变化的条件，充分考虑可能影响资产贬值的因素，合理确定各项贬值以实体形式存在的评估对象的主要贬值形式有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

本期评估的关键参数选取方面较以前年度增加考虑了经济性贬值率（即经济性贬值）。经济性贬值是指由于外部条件变化引起资产收益、资产利用率发生具有持续性的下降或者闲置等而造成的资产价值损失。

三、差异原因说明

本次评估机构考虑经济性贬值，主要源于行业外部环境变化与企业自身经营困境的双重影响。

行业层面，受航空航天领域军工产品升级换代、军品采购体系调整及反腐持续影响，军方订货量断崖式下跌，军品审价趋严、招标成本刚性压缩，加之现代战争形态演变凸显无人机性价比优势，传统军机需求调减；同时民用客机受适航

认证和地缘政治影响，国产大飞机 C919 产能释放远不及预期。

公司自身层面，军工订单呈现多品种、小批量特征，难以形成规模效应，固定成本分摊不足导致盈利能力持续下滑；公司历史信息违规披露影响尚未完全消除，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公司进入预重整阶段，预重整阶段带来的经营不确定性，影响订单获取能力从而导致产能利用率不足，设备实际开工效率远低于原定经营预期，导致大量生产设备闲置，因此本次评估机构考虑了因开工率不足引起的经济性贬值。

(3) 说明相关资产减值迹象出现时点及判断依据，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合理，并说明相关资产减值迹象是否前期已经出现，前期未针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近年来每年末均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机器设备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对相关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3 年度公司航空航天板块由于行业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因素的影响，客户产品升级换代导致年度排产计划和订单需求节奏有所调整导致公司航空航天板块收入大幅下滑，管理层预判该变化随着客户排期调整结束会逐渐恢复，不会带来长期影响；2024 年度航空航天业务板块面临行业周期性需求调整等外部不利因素的影响，整体复苏不及预期，公司历史合作客户的订单量下滑，但公司的努力开拓了新的客户。2024 年末，结合当时在手意向订单情况，管理层预判后续将落地大额订单、设备开工及产能利用率有望稳步回升，因此公司 2024 年度对收入的下滑仍然判断为阶段性短期经营波动，未特别考虑经济性贬值因素。

2025 年度受宏观外部环境变化、市场需求下行及自身经营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前期意向订单未能按计划落地履约，公司整体经营承压、经营状况持续不

及预期，实际开工率、设备利用率大幅低于原评估预期，叠加公司破产重整过程持续时间较长对外界客户产生的负面影响，新增订单数量不足，没有充足证据支撑未来产能利用率的提高，基于上述经营现状与资产实际使用状态，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公司本期针对该部分固定资产补充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7.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4,139.77 万元，坏账计提比例 40.28%，其中账龄在 1 年以上的款项 31,795.08 万元。其中，2025 年度、2024 年度分别应收客户 D 1,372.77 万元、1,891.70 万元。请你公司：

(1) 按业务板块列示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情况、平均回款天数、坏账计提比例，结合预期信用损失选取的关键参数、历史损失率、期后回款情况、同行业公司信用政策、账龄分布情况、坏账计提比例等，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列示应收款账龄超过 1 年且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欠款方名称、对应销售内容、销售收入、账面余额、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及期后回款情况，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投资关系及其他利益往来，并逐一说明应收账款前十各单位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若否，请说明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3) 说明报告期内与客户 D 发生的各项往来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背景、内容、时间、总金额、产品类型、历史交易年限、交易内容及金额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应收及预付的政策、期末余额、账龄、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平均回款天数、期后回款情况、收入确认金额、产品交付情况，说明交易的资金、票据、货物流转情况。

【回复】

(1) 按业务板块列示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情况、平均回款天数、坏账计提

比例，结合预期信用损失选取的关键参数、历史损失率、期后回款情况、同行业公司信用政策、账龄分布情况、坏账计提比例等，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一、航空航天板块

（一）航空航天板块账龄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航空航天板块- 应收账款项目 | 2025 年度 | | | 2024 年度 | | |
|-------------------|------------------|-----------------|----------------|------------------|-----------------|-------------------|
| | 应收账款原 值 | 应收账款坏 账准备 | 坏账计提 比例 (%) | 应收账款原 值 | 应收账款坏 账准备 | 坏账计 提比例 (%) |
| 1 年以内 | 8,449.18 | 422.46 | 5 | 10,753.01 | 537.65 | 5 |
| 1 年以上 | 21,399.05 | 7,076.50 | 33.07 | 19,256.15 | 5,579.33 | 28.97 |
| 1-2 年 | 7,408.53 | 740.85 | 10 | 9,536.86 | 953.69 | 10 |
| 2-3 年 | 8,521.75 | 2,556.53 | 30 | 6,266.76 | 1,880.03 | 30 |
| 3-4 年 | 3,201.79 | 1,600.89 | 50 | 683.98 | 341.99 | 50 |
| 4-5 年 | 443.73 | 354.99 | 80 | 1,824.61 | 1,459.68 | 80 |
| 5 年以上 | 1,823.24 | 1,823.24 | 100 | 943.95 | 943.95 | 100 |
| 合计金额 | 29,848.22 | 7,498.96 | 25.12 | 30,009.17 | 6,116.99 | 20.38 |

（二）同行业信用政策

单位：人民币万元

| 航天电器(002025) | 2025 年末应收账款原 值 | 2025 年末应收账 款坏账准备 | 坏账计提比例 (%) |
|--------------|-------------------|---------------------|------------|
| 单项计提 A | 665.79 | 532.63 | 80 |
| 单项计提 B | 4,710.14 | 4,710.14 | 100 |

| | | | |
|-----------|------------|-----------|-------|
| 单项计提合计 | 5,375.93 | 5,242.77 | 97.52 |
| 1年以内(含1年) | 308,115.66 | 15,405.78 | 5 |
| 1-2年 | 58,777.35 | 5,877.73 | 10 |
| 2-3年 | 6,672.89 | 2,001.87 | 30 |
| 3年以上 | 8.95 | 4.48 | 50 |
| 组合计提合计 | 373,574.85 | 23,289.86 | 6.23 |
| 合计金额 | 378,950.78 | 28,532.63 | 7.53 |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广联航空(002025) | 2025年末应收账款原值 | 2025年末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 坏账计提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 57,570.64 | 2,878.53 | 5 |
| 1-2年(含2年) | 8,202.91 | 820.29 | 10 |
| 2-3年(含3年) | 4,783.96 | 956.79 | 20 |
| 3-4年(含4年) | 2,263.24 | 1,131.62 | 50 |
| 4-5年(含5年) | 693.56 | 601.85 | 86.78 |
| 5年以上 | 2,146.27 | 2,146.27 | 100 |
| 合计金额 | 75,660.59 | 8,535.35 | 11.28 |

单位：人民币万元

| 派克新材(605123) | 2025年末应收账款原值 | 2025年末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 坏账计提比例(%) |
|--------------|--------------|--------------------|-----------|
| 1年以内 | 142,375.13 | 7,118.76 | 5 |
| 1-2年 | 7,190.90 | 1,438.18 | 20 |
| 2-3年 | 104.35 | 52.17 | 50 |
| 3年以上 | 315.03 | 315.03 | 100 |

| | | | |
|------|------------|----------|------|
| 合计金额 | 149,985.41 | 8,924.14 | 5.95 |
|------|------------|----------|------|

（三）平均回款天数、预期信用损失选取的关键参数、历史损失率、期后回款情况

公司航空航天板块应收账款受航空航天行业惯例的影响，历史上公司主要客户的回款周期平均为 12 个月-18 个月左右。近年来由于行业周期性需求调整等因素，特别是涉及军审的项目回款周期有所延长。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主要是国有企业，客户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欠款单位信用良好且履约能力较强，相关应收账款不存在较大的不可回收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按 1 年以内 5%、1-2 年 10%、2-3 年 30%、3-4 年 50%、4-5 年 80%、5 年以上 100%的账龄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关键参数前后保持一致，与同行业公司账龄计提口径基本相当。

报告期航空航天板块无实际坏账发生，暂无历史损失率可参照；截至回函日，航空航天板块 2025 年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为 3,860.35 万元。

综上，航空航天板块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自身历年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计提政策审慎、计提金额充分。

二、农机板块

（一）账龄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账龄 | 2025 年度 | | | 2024 年度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 (含 1 年) | 3,895.51 | 389.55 | 10.00% | 2,499.46 | 249.95 | 10.00% |
| 1 至 2 年 | 594.63 | 190.28 | 32.00% | 353.92 | 113.25 | 32.00% |

| | | | | | | |
|------|-----------|-----------|---------|-----------|-----------|---------|
| 2至3年 | 217.27 | 117.33 | 54.00% | 107.12 | 57.85 | 54.00% |
| 3至4年 | 85.79 | 85.79 | 100.00% | 241.10 | 241.10 | 100.00% |
| 4至5年 | 160.97 | 160.97 | 100.00% | 180.90 | 180.90 | 100.00% |
| 5年以上 | 9,337.37 | 9,337.37 | 100.00% | 9,384.80 | 9,384.80 | 100.00% |
| 合计 | 14,291.54 | 10,281.28 | 71.94% | 12,767.30 | 10,227.84 | 80.11% |

(二) 同行业信用政策

单位：人民币万元

| 一拖股份(601038) | 2025年末应收账款原值 | 2025年末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 坏账计提比例(%) |
|---------------------|--------------|--------------------|-----------|
| 担保物等风险敞口组合 | 15,635.64 | 5,207.53 | 33.31% |
| 账龄组合 | 45,246.48 | 22,996.19 | 50.82% |
| 1年以内(含1年) | 22,532.23 | 542.48 | 2.41% |
| 1-2年 | 180.75 | 58.68 | 32.46% |
| 2-3年 | 2,185.85 | 2,130.29 | 97.46% |
| 3年以上 | 20,347.65 | 20,264.74 | 99.59% |
| 合计金额 | 60,882.13 | 28,203.72 | 46.33% |
| 中马传动(603767) | 2025年末应收账款原值 | 2025年末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 坏账计提比例(%) |
| 单项计提 | 1,823.96 | 1,823.66 | 100% |
| 账龄组合 | 21,254.72 | 1,074.23 | 5.05% |
| 1年以内(含1年) | 21,202.60 | 1,060.13 | 5% |
| 1-2年 | 39.78 | 3.98 | 10% |
| 2-3年 | 4.43 | 2.22 | 50% |

| | | | |
|---------------------|---------------|-----------------|------------|
| 3 年以上 | 7.90 | 7.90 | 100% |
| 合计金额 | 23,078.38 | 2,897.89 | 12.56% |
| 威马农机(301533) | 2025 年末应收账款原值 | 2025 年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坏账计提比例 (%) |
| 账龄组合 | 16,391.51 | 921.57 | 5.62% |
| 1 年以内 (含 1 年) | 15,844.55 | 792.23 | 5% |
| 1-2 年 | 361.67 | 36.17 | 10% |
| 2-3 年 | 184.24 | 92.12 | 50% |
| 3 年以上 | 1.06 | 1.06 | 100% |
| 合计金额 | 16,391.51 | 921.57 | 5.62% |

(三) 平均回款天数、预期信用损失选取的关键参数、历史损失率、期后回款情况

农机板块平均回款天数 91.48 天，公司主要采用现款现货和一般信用销售政策。对于长期合作且资信优良的经销商，公司会给予一定的信用期（赊销额度），客户基本能在规定期限内回款。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整体呈现出“长账龄占比较高、坏账准备计提充分”的特点：

农机板块综合坏账计提比例高达 72%左右。主要系前期发动机排放由“国二”向“国三”过渡过程中，公司采取了较宽松的销售信用政策，上述客户均存在恶意拖欠货款行为。为此，公司已经采取积极的回款措施，成立了应收账款清欠小组，对逾期欠款进行催收，逐步对拖欠客户积极采取发送律师函及提起法律诉讼形式予以解决并对未收回的部分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截至回函日，农机板块 2025 年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为 3,723.28 万元。

综上，公司农机板块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自身历年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计提政策审慎、计提金额充分。

(2) 列示应收款账龄超过 1 年且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欠款方名称、对应销售内容、销售收入、账面余额、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及期后回款情况，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投资关系及其他利益往来，并逐一说明应收账款前十各单位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若否，请说明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

一、应收款账龄超过 1 年且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一年且余额超过 500 万元的客户均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投资关系及其他利益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客户名称 | 账龄超过 1 年-应收账款原值 | 账龄 | 计提坏账准备 | 期后回款情况 | 销售内容 | 2025 年度销售收入 |
|----|----------------|-----------------|-------|----------|----------|-------|-------------|
| 1 | 客户 A | 13,417.06 | 1-4 年 | 3,053.53 | 1,370.82 | 航空结构件 | 3,002.92 |
| 2 | 松原市鑫北方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 1,253.78 | 5 年以上 | 1253.78 | | 农机 | |
| 3 | 客户 B | 1,211.44 | 1-4 年 | 587.20 | | 其他 | |
| 4 | 吉林省远鸿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 797.76 | 5 年以上 | 797.76 | | 农机 | |
| 5 | 客户 C | 782.50 | 1-4 年 | 291.85 | | 航空结构件 | |
| 6 | 梨树县鸿运农机有限公司 | 748.34 | 5 年以上 | 748.34 | | 农机 | |

| | | | | | | | |
|----|---------------|--------|--------------|--------|-------|--------------|-------|
| 7 | 客户 D | 740.38 | 1-3 年、5 年以上。 | 374.22 | | 航天结构件 | |
| 8 | 沈阳华瑞星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 735.19 | 5 年以上 | 735.19 | | 农机 | |
| 9 | 客户 E | 682.80 | 1-4 年 | 264.11 | 456 | 其他 | |
| 10 | 客户 F | 657.66 | 1-5 年 | 219.24 | 85.48 | 发动机结构件、提供劳务。 | 84.34 |
| 11 | 哈尔滨吉峰新泰农机有限公司 | 630.48 | 5 年以上 | 630.48 | | 农机 | |
| 12 | 通辽市国豪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 608.28 | 5 年以上 | 608.28 | | 农机 | |
| 13 | 客户 G | 603.90 | 4-5 年、5 年以上。 | 571.94 | | 航天结构件 | |

注 1：期后回款情况时间截至 2026 年一季度

二、应收账款前十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十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客户名称 | 期末应收账款原值 | 合同约定的付款情况 | 实际支付款项情况 | 若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应对措施 |
|----|------|-----------|--|-----------|------------------|
| 1 | 客户 A | 16,810.36 | 交付全部产品且验收合格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收到发票 3 个月后一次性支付全部款项 | 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 | |
| 2 | 客户 D | 1,372.77 | 交付并开全额发票付 30%，验收 | 否 | 公司持续与客户 |

| | | | | | |
|---|-------------------------|----------|--|---------------|---------------------------------------|
| | | | 合格后使用无质量付全款 | | 户 D 保持沟通， 推进历史业务 核对工作，陆续 回款。 |
| 3 | 通辽市邦宇农 业机械有限公 司 | 1,306.12 | 合同约定全款支付后发货 | 是按照合同 约定支付 | |
| 4 | 松原市鑫北方 农机销售有限 公司 | 1,253.78 | 合同签订当年 12 月 31 日前结清 货款 | 否 | 2017 年起诉后， 无可执行财产。 |
| 5 | 客户 B | 1,211.44 | 依据北航合同经费到位情况同 比例支付配套费用 | 是按照合同 约定支付 | |
| 6 | 中建材（上海） 航空技术有限 公司 | 838.50 | 厂房及土地租金标准：人民币 700 万/年，租金按年支付，乙方 应于每个自然年度结束后 4 月 1 日前支付上一年的租金，租金支 付前，甲方应按照乙方要求提前 10 个工作日提供发票 | 是按照合同 约定支付 | |
| 7 | 吉林省远鸿农 机销售有限公 司 | 797.76 | 合同签订当年 12 月 31 日前结清 货款 | 否 | 诉讼后强制执 行无财产，现已 终本。 |
| 8 | 客户 H | 792.58 | 合同约定：产品交付验收合格后 依据开票结算付款，客户收到发 票及验收入库证明文件及相应 | 是按照合同 约定支付 | |

| | | | | | |
|----|------|--------|---|---------------|--|
| | | | 付款资料后安排支付计划完成 支付 | | |
| 9 | 客户 C | 782.50 | 合同约定：按照实际交付合格的 数量开具发票结算，且后支付相 应合同货款 | 是按照合同 约定支付 | |
| 10 | 客户 E | 759.75 | 依据煜鼎合同经费到位情况同 比例支付配套费用 | 是按照合同 约定支付 | |

注：航空航天业务的收入确认政策为：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并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在合同规定的验收期内未提出异议，或者客户经验收并在验收单据上签字盖章确认后（验收单据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交接单、产品结算单等），公司确认收入。但由于航天航空板块客户的特殊性，客户通常会按照自身生产计划对公司交付的产品进行安排再通知公司开具发票并于发票开具后安排款项支付，因此付款周期较长。

(3) 说明报告期内与客户 D 发生的各项往来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背景、内容、时间、总金额、产品类型、历史交易年限、交易内容及金额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应收及预付的政策、期末余额、账龄、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平均回款天数、期后回款情况、收入确认金额、产品交付情况，说明交易的资金、票据、货物流转情况。

【回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客户 D 应收账款期末原值 1,372.77 万元，同比下降 33.02%，主要系收回以前年度部分欠款所致。公司 2025 年度与客户 D 的交易和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客户名称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客户 D | 1,891.70 | 632.39 | 1,151.32 | 1,372.77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统一账龄计提比例对客户 D 应收账款共计提坏账准备 405.84 万元。账龄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账龄 | 应收账款原值 | 计提坏账准备 |
|-------|----------|--------|
| 1 年以内 | 632.40 | 31.62 |
| 1-2 年 | 360.65 | 36.07 |
| 2-3 年 | 59.39 | 17.82 |
| 4-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320.34 | 320.34 |
| 合计金额 | 1,372.78 | 405.84 |

客户 D 始建于 1960 年 4 月 22 日，是隶属于 X1 研究院，是国家大型高科技企业，客户 D 大力推进企业民用产业的科技创新和结构升级，着力推动特色民用产业，努力构建协调发展的新格局，已成为一个集航天产品、民用产品研发生产为一体的企业。其股东为 X2 研究院 100%持股。

公司与客户 D 自 2012 年起开展业务合作，合作历史较长，前期双方交易规模较大，主要产品为航空航天金属结构件零部件。由于公司在航空航天领域的市场地位和产业链条中处于劣势，客户的付款基本为双方先对账后再开票挂账后按照其资金计划陆续付款，加之客户内部存在军品审计和审查审价流程，额外延长了结算周期，产品交付结算过程特殊，决定了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同时，受以下历史问题拖累，公司与客户 D 往来结算交易过程严重受阻。

2021 年 11 月 8 日，公司因 2015-2019 年度涉嫌业绩虚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372021071 号）。2022 年 6 月

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2〕35号）。客户D是当时认定的配合公司虚假业绩的客户之一，在虚增业绩期间公司通过夸大与客户D的交易金额的方式达到虚增业绩的目的，公司被立案调查期间，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进行了自查以及必要的内部核查并将无法证实是真实交易的部分进行了差错更正。造假事件后双方合作信任破裂，客户D出于规避自身合规风险、历史遗留责任认定顾虑，拒绝对造假前后全周期历史往来实施一次性全面对账。差错更正后的应收账款余额中保留了基于可获取的历史交接资料、业务记录、合同及财务凭证，确保账面余额反映实际可核对的业务存量。

近年来，公司持续与客户D保持沟通，推进历史业务核对工作。客户D逐步同意开展对账，暂未同意提供其完整内部台账数据。为推进对账及历史款项结算，客户D要求公司就历史核对达成一致的部分开具发票。由于相关业务属于历史业务，实物交付、验收单据等原始资料年度跨度较长、未能完整补齐，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谨慎性原则处理：开具发票时，仅确认增值税销项税额，不确认收入；待实际收到对方款项时，结合对账结果及资金回流情况，再确认收入实现。2025年度按此规则确认历史年度收入632.39万元；2025年度公司收到客户D的票据和回款金额累计1,151.32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客户D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1,372.77万元。

2025年度公司收到客户D发来的往来款询证函，根据询证函记载客户D应付公司款项为2,172.33万元，暂估应付款项15.48万元，仍大于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公司将努力进一步推进双方对账工作的完成及款项的回收。

公司对客户D的坏账按照统一账龄计提政策对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比例与公司整体会计政策一致，计提充分。

公司与客户D的往来均基于历史业务形成，相关对账、发票开具、收入确认、

坏账计提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会计处理审慎、合规，应收款项真实、可核对，不存在异常情形。

特此回复。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